

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司法厅关于整治虚拟货币“挖矿”设备的通知

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司法厅

2022年5月7日

粤发改能源函〔2022〕683号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发展改革局（委）、司法局，惠州市能源和重点项目局：

为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部署，有效防范虚拟货币“挖矿”活动盲目无序发展带来的风险隐患，现就整治虚拟货币“挖矿”设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虚拟货币“挖矿”活动能源消耗和碳排放量大，对国民经济活动贡献度低，是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。“挖矿”设备一般应包含电子计算设备（如显卡、主板等）、“挖矿”软件和矿池访问记录，包括但不限于应用型专用集成电路（ASIC）矿机、现场可编程门阵列（FPGA）矿机、中央处理器（CPU）矿机、显卡（GPU）矿机等。

二、按照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（2019年本）的决定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有关规定，对虚拟货币“挖矿”设备责令停止使用并依法予以没收；情节严重的，报请同级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关闭。

三、行政执法文书参照《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行政执法流程和执法文书范本（2021年版）〉的通知》（粤司函〔2021〕443号）执行，具体没收等相关文书可参照附件1-7执行。依法没收物品的处理按照《广东省行政执法机关没收物品处理暂行办法》（粤财综〔2008〕196号）有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工作要求，制定工作方案，细化责任分工，做好虚拟货币“挖矿”活动排查工作。省发展改革委、省司法厅指导各地加强虚拟货币“挖矿”活动行政执法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要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实施行政处罚，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积极上线应用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平台和行政执法监督网络平台，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信息化、规范化水平。

联系人：省发展改革委（能源局节能处）姚俊杰，电话：020-83138575；省司法厅（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）张裕，电话：020-31234894。

附件：1.证据资料

2.涉案场所/设施/物品清单

3.责令改正通知书

- 4.不予行政处罚/行政处罚/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
- 5.行政处罚决定书
- 6.行政处罚执行情况
- 7.行政处罚没收财物处理审批表

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司法厅

2022年4月29日

附件 1

证据资料

证据种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书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视听资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子数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证人证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当事人的陈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鉴定意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勘验笔录、现场笔录
(证据内容)	
制作过程 说 明	
当 事 人	
取 证 地 点	
取 证 时 间	年 月 日 时 分
证明对象或证 明 内 容	

执法人员： 签名 执法证号： 年 月
日

执法人员： 签名 执法证号： 年 月
日

当事人或见证人： 签名 _____ 年 月
日

人员以及保管人签名或盖章。

附件 3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(文号)

(法人) 名称: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法定代表人: _____

(自然人) 姓名: _____

证件类型及号码: _____

监护人姓名/名称: _____

证件类型及号码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—

(个体工商户) 名称: _____

—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经营者 _____ 证件类型及号码: _____

(非法人组织) 名称: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住所(地址): _____

监护人姓名/名称: _____

证件类型及号码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经查, 你(单位) _____ 的行为, 违反了 (法律依据名称及条、款、项具体内容) 的规定, _____ 以上事实, 有 (列举证据形式, 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) 等为

证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二十八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和（法律依据名称及条、款、项具体内容）的规定，现责令你（单位）：

立即停止违法行为。

立即改正违法行为。

在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改正违法行为，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：

请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本单位____（具体承办机构）____接受处理。并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本单位。

责令你（单位）加以管教。

责令你（单位）严加看管和治疗。

拒不改正或者逾期不改正的，将根据（相关依据）实施按日连续处罚。

如你（单位）不服本通知，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60日内向xx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（可不填写具体法院名称） 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联系人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单位地址：_____

行政执法主体名称

（印章）

年 月 日

受送达人： 签名或盖章

年 月 日

附件 4

不予行政处罚/行政处罚/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

(文号)

(法人) 名称: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法定代表人: _____

(自然人) 姓名: _____

证件类型及号码: _____

监护人姓名/名称: _____

证件类型及号码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—

(个体工商户) 名称: _____

—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经营者 _____ 证件类型及号码: _____

(非法人组织) 名称: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住所(地址): _____

本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____(案由) 立案调查 案调查。经调查,你(单位)____(陈述违法事实。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、地点、情节、构成要件、危害后果等内容)。

以上事实有《现场检查(勘验)笔录》、《询问笔录》……等证据证明。

上述行为违反了(法律依据名称及条、款、项具体内容)的规定,根据《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条/第三十一条/第三十三条/第三十六条/第五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,本单位拟对

你作出不予处罚决定。

上述行为违反了(法律依据名称及条、款、项具体内容)的规定，根据你(单位)违法行为的事实、性质、情节、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，按照《××行政处罚裁量标准》，你(单位)的违法行为属于可以不予/一般/从轻/减轻/从重处罚裁量档次，根据(法律依据名称及条、款、项具体内容)的规定，本单位拟对你(单位) 作出不予行政处罚。 作出的行政处罚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七条、第四十四条、第四十五条的规定，你(单位)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日内提出陈述、申辩意见，或到×××(地点)进行陈述、申辩。逾期未陈述、申辩的，视为你(单位)放弃陈述、申辩权利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四十四条、第六十三条、第六十四条第一项规定，你(单位)有权要求举行听证。如你(单位)要求听证，应当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日内向本单位提出申请。逾期不申请听证的，视为你(单位)放弃听证权利。

联系人: _____

联系电话: _____

单位地址: _____

行政执法主体名称

(印章)

年 月 日

受送达人: (签名或盖章)

年 月 日

附件 5

行政处罚决定书

(文号)

(法人)名称: 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法定代表人: _____

(自然人)姓名: _____

证件类型及号码: _____

(个体工商户): 字号及经营者姓名: _____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证件类型及号码: _____

(非法人组织)名称: 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_____

负责人: _____

住所(地址): _____

本机关(单位)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对_____ (案由)_____ 案调查 立案调查。经调查,你(单位)_(陈述违法事实。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、地点、情节、构成要件、危害后果等内容)_____。上述事实有《现场检查(勘验)笔录》、《询问笔录》.....等证据证明。上述行为违反了(法律依据名称及条、款、项具体内容)_____的规定。

本机关(单位)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向你(单位)送达了《行政处罚告知书》《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》告知了拟作出的行政处罚内容及事实、理由、依据,并告知依法享有的陈述、申辩、要求听证等权利,对此,你(单位)未作陈述申辩。你(单位)未作陈述、申辩,且未提出听证申请。你(单

位)于__年__月__日提出听证申请,后于__年__月__日放弃听证权,且未作出陈述、申辩。

对此,你(单位)于__年__月__日提出陈述、申辩。经复核,本机关(单位)认为陈述、申辩意见不成立,不予采纳。你(单位)于__年__月__日提出陈述、申辩,经复核,本机关(单位)认为陈述、申辩意见成立,予以采纳。你(单位)于__年__月__日提出陈述、申辩,经复核,本机关(单位)采纳部分意见。不予采纳的部分及理由是:_____

你(单位)未提出听证申请。对此,你(单位)于__年__月__日提出听证申请。我单位于__年__月__日组织听证,经过听证后认为你(单位)的意见不成立,不予采纳。经过听证后认为你(单位)的意见成立,予以采纳。经过听证后部分采纳你(单位)的意见。不予采纳的部分及理由是:_____

根据你(单位)违法行为的事实、性质、情节、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,按照《××行政处罚裁量标准》,你(单位)的违法行为属于一般/从轻/减轻/从重处罚裁量档次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二十八条和(法律依据名称及条、款、项具体内容)的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:

立即停止违法行为

立即改正违法行为

在__年__月__日到本机关(单位)(具体承办机构)接受处理。并于__年__月__日前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本机关(单位)。

根据(法律依据名称及条、款、项具体内容)的规定,

决定对你（单位）作出如下行政处罚：

1.×××；

2.×××（其中为金钱处罚的，金额数额应大写）。

你（单位）应当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将罚款缴纳至 _____（填写指定银行名称或者电子支付系统名称）（详见《广东省/_____市非税收入缴纳通知书》（填写电子支付系统相关通知等材料名称））。到期不缴纳罚款的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，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%加处罚款，加处罚款的数额不超出罚款的数额。

如你（单位）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××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依法向_____（可不填写具体法院名称）_____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，也不提起行政诉讼，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，本单位将依法_____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（依法有强制执行权的，可以写“强制执行”）。

行政执法主体名称

（印章）

年 月 日

受送达人：签名或盖章

年 月 日

共 页

填写注意事项：对依法属于行政复议前置情形的，行政执法主体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对救济途径的告知部分作相应调整。

附件 6

行政处罚执行情况

<p>行政 处罚 决 定 书 文 号</p>	
<p>案 由</p>	
<p>行 政 处 罚 内 容</p>	
<p>行 政 处 罚 执 行 情 况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的执行情况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警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报批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罚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没收违法所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没收非法财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暂扣许可证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降低资质等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吊销许可证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责令停产停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责令关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限制从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政拘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行政处罚的执行情况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政执法主体强制执行或者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的情况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</p>
<p>附 有 关 行 政 处 罚 文 书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财政厅统一印制或者监制的罚没票据、罚没收据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关于先行登记保存、查封、扣押、没收的涉案财物，后续处置凭证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的相关文书等：</p>
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
行政复议、行政 诉讼情况 (可 选)	

附件 7

行政处罚没收财物处理审批表

当事人基本情况	□ 法人	单 位		法 定 代 表 人	
		地 址		联 系 电 话	
		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			
	□ 自然人	姓 名		性 别	
		住 址		年 龄	
		证 件 号 码		联 系 电 话	
	□ 个体工 商 户	字 号		经 营 者 姓 名	
		名 称		姓 名	
		住 址		联 系 电 话	
	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				
	□ 非法人 组 织	单 位		负 责 人	
		地 址		联 系 电 话	
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					
违法事实 及处罚决 定					

没收物品 及数量	
处理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返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变卖或拍卖后上缴国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销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厂家回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方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入库待处理
承办意见	
审核意见	
法制审核 意见	
审批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负责人： 签名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</p>